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征地成本和拆迁补偿支出

市级预算部门：江门市土地储备中心

填报人姓名：李宝瑜

联系电话：3693506

填报日期：2023年4月3日

一、项目概况

“征地成本和拆迁补偿支出”项目是为了履行我中心土地收储职能，根据《土地储备资金财务管理办法》(财综〔2018〕8号)及《江门市土地储备中心机构编制方案》(江机编〔2013〕3号)依法设立的。2022年“征地成本和拆迁补偿支出”项目下达预算额度29211.46万元，市财政实际安排下达资金29211.46万元，实际支出29170.42万元，支出进度达99.86%。

二、项目组织实施情况

(一) 投入

1. 根据市委、市政府工作部署要求及我中心事业发展需要制定年度收储计划，同时确定预算资金需求，所有收储项目都经中心党组研究审议后报市政府审批实施，预算编制论证决策充分。

2. 遵循“先绩效，后预算”的原则，在组织项目入库和预算编制的时候，根据中长期规划和年度目标，分解细化具体工作要求，科学设置绩效指标。包括：一是指标设置完整，指标设置包含包括预期提供产出数量、质量、成本指标，包括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。二是指标设置合理，指标设置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、支出内容相关，体现决策意图，同时合乎客观实际。三是指标具有可衡量性。指标设置有数据支撑、有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。

3. 市财政结合当年财力状况，下达并安排预算资金，项

目资金严格按照《土地储备资金财务管理办法》(财综〔2018〕8号)及我中心财务管理相关制度的要求,以“统筹兼顾、量力而行、讲求绩效和收支平衡”的原则列支。

(二) 过程

1. 资金管理情况

2022年“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”项目下达预算额度29211.46万元,市财政实际安排下达资金29211.46万元,实际支出29170.42万元,支出进度达99.86%。

(1) 严格预算支出管理。根据年初制定的年度土地储备计划,制定年度土地储备资金需求预算计划,并且按照“总量控制、计划管理”的要求从严控制项目资金,严格遵循《土地储备资金财务管理办法》有关要求,严格落实土地储备资金专款专用制度,确保日常经费支出项目与土地储备资金项目分账核算,无挤占、挪用等违反规定的行为发生。

2. 实行支出计划动态调整。在年度项目预算支出计划的基础上,根据收储项目实际工作进度、缓急情况或其他突发情况,每月度、季度、半年定期或不定期调整项目支出计划,确保项目资金及时到位。

2. 项目管理情况

根据《土地储备管理办法》和《土地储备资金财务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,制定了《土地储备中心土地储备业务规程》,对收储计划制定、土地收储项目实施、地块日常管理和运营、

供地与移交、财务管理等土地储备全过程进行了规范。若项目需调整则按规定履行相应的调整审批手续。中心内审部门定期按规定对收储项目开展情况进行有效的检查、监控，确保项目监管有效性。2022年实施的11个土地收储项目中，已有部分土地收储项目达到供地条件，可按照供地计划实施入库供地；对短期内未列入供地计划的项目，拟采取临时利用、自行管护或委托管理等方式对地块实施管理。

三、项目绩效情况

（一）产出指标分析

2022年“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”项目已完成预期产出数量、已实现预期质量的标准、已达到预期的进度时效。已完成江门大道东、篁庄大道北侧地段等11个项目地块补偿款支出计划，收储土地约399亩，为年初制定的收储计划的132.99%。另外，建设用地报批、地块招租、土地整理等各项指标均有达到既定的产出标准。

（二）效果指标分析

1. 经济效益。通过政府收储、整体规划、公开挂拍出让等整套科学完善的运行机制，盘活利用低效用地，实现土地再利用价值的最大化。2022年共出让土地196亩，取得出让收入约12.14亿元。收储项目的实施，丰富了我市土地资源储备的同时带来了较好的土地出让收益，扣除收储成本后增加了财政收入，为江门城市经济发展提供了资金保障。

（二）社会效益。市反恐维稳训练基地项目地块的顺利收储，为我市提升反恐处突能力、打赢党的二十大安保维稳攻坚战，提供坚强保障和有力支撑；收储江门大道东、篁庄大道北侧地块服务设施用地，为片区提供幼儿园配套设施，进一步改善周边居住配套条件。

（三）环境及可持续效益。结合“三旧改造”政策，加快收储盘活老城区内的国有企业低效用地，促进市中心污染企业、废旧厂房的搬迁，退二进三，逐步提高城市品位。对收储的工矿用地，一方面是通过连片公开出让实现新规划改造；另一方面对土地实施前期整理后进行临时经营管护，既达到改善地块周边卫生条件、美化环境，同时又增加土地零星出让收入，一举多得。

四、项目主要做法和经验

项目实施前先开展土地收储可行性分析，通过充分收集相关资料和征询相关部门意见对项目地块的预期经济、社会、环境等效益情况进行科学研判分析，作为土地收储项目实施基础。对土地权属信息进行核实核查，与土地原权属单位进行充分沟通协调，了解地块历史情况，避免土地收储完成后存在权属争议等法律问题。项目实施过程中，与财政、自然资源、环境等有关部们进行会议协商，研究收储土地补偿标准、土地接收移交等具体问题。

五、存在问题及建议

（一）存在问题

土地收储本身是一种市场化的行为，土地储备项目受外部经济环境、政策调整、土地交易市场的供需状况、征收对象的意愿等因素的影响，有个别项目无法按预定计划实施；或因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要求而临时增加土地收储项目，因而土地储备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较大的不可预见性和不确定性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或有关建议

建立土地储备项目库，应对个别列入年度储备计划的项目因外部原因无法实施时，及时从土地储备项目库中选择条件较成熟的项目予以替换，确保能按计划完成年度预算资金使用进度。

六、项目自评结论及得分

我中心能够按照相关要求，强化对“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”项目资金的管理，按时保质完成各项年度目标，确保了财政资金专款专用和使用效益，自评得分 99 分。